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出售、處置、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且本公佈或其任何內容亦不構成任何合約或承諾之基礎。

向香港以外司法權區分發本公佈或會受到法律限制。取得本公佈之人士須自行了解並且遵守任何有關限制。未有遵守該等限制可能構成違反任何有關司法權區之證券法。

本公佈或其任何副本概不得於美國或於發佈本公佈可能屬違法之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向任何美籍人士發佈或分發。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司法權區的法律進行登記，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豁免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質押或轉讓。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證券。



PROSPER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H.K.) LIMITED

昌興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

有關配售安排涉及之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數目
的公佈

本公司財務顧問



茲提述昌興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日、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內容有關供股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內容有關供股之供股章程(「章程」)。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接納供股股份之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並繳付股款的最後時限)，共收到3份暫定配發合共69,341,149股供股股份的有效接納，佔根據供股可供認購的供股股份總數約13.60%。

供股按非包銷基準進行，不受暫定配發供股股份之接納程度所影響，供股不設額外申請安排。

配售安排涉及之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數目以及有關配售安排之程序

根據上文所指之有效接納數目且無不合資格股東，東英亞洲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賬簿管理人及配售代理)可根據配售安排竭盡所能向獨立承配人配售合共440,382,051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零股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

所變現任何高出(i)認購價；及(ii)賬簿管理人開支(包括任何其他相關開支／費用)總額之溢價將按比例向不行動股東支付。賬簿管理人將竭盡所能在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六時正安排收購方認購所有(或盡可能最多的)該等未獲認購供股股份，惟前提是可取得高出認購價及安排有關收購方所產生開支(包括任何有關佣金及任何其他相關開支／費用)之溢價。本公司概不會發行任何於配售安排完成後仍未配售之未獲認購供股股份，而供股規模將相應縮減。

淨收益(如有)將按全部未獲認購供股股份比例向不行動股東支付(不計利息)(惟湊整至最接近之仙位)。

建議淨收益達100港元或以上，方會以港元支付予任何不行動股東。不足100港元之個別金額將撥歸本公司所有。敬請股東注意，淨收益可能會亦可能不會變現，因此，不行動股東未必一定獲得任何淨收益。

賬簿管理人開始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

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一)開始。

供股仍為有條件

於本公佈日期，供股仍須待最低所得款項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可作實。擬於供股條件獲達成或豁免時在最後時限(預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六時正)前買賣股份之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將相應承受供股未必可成為無條件及未必進行之風險。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應謹慎行事，倘彼等對自身情況有任何疑問，彼等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昌興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黃炳均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炳均先生(主席)、毛樹忠博士(行政總裁)、黃懿行女士、王加夫先生及鄺兆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永順先生及吳黎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阮劍虹先生、戎灝先生、陳啟能先生及馬建武先生。